

# 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共同富裕的 理论蕴涵与实践路径

何爱爱<sup>1</sup>, 彭 斯<sup>2</sup>

(1.湖南理工学院 马克思主义学院,湖南 岳阳 414006;2.湘潭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湖南 湘潭 411105)

**摘要:**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的共同富裕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特征。共同富裕是物质生活与精神生活的双重富裕,但不是整齐划一的平均主义。在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推进共同富裕面临着人民总体富裕程度有待提升、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仍然突出、分配制度体系仍需完善、精神生活共同富裕发展滞缓等现实阻碍。新时代新征程推进共同富裕是一项系统工程,通过大力发展生产力,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统筹城乡与区域,缩小地区发展差距;兼顾效率与公平,完善收入分配制度及推进文化自信自强,丰富人民精神世界来扎实推进共同富裕。

**关键词:**共同富裕;中国式现代化;精神富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高质量发展

[中图分类号]D6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2-934X(2024)03-0008-08

DOI:10.16573/j.cnki.1672-934x.2024.03.002

## The Theoretical Implication and Practice Path of Common Prosperity in the Process of Chinese Mode to Modernization

He Aiai<sup>1</sup>, Peng Si<sup>2</sup>

(1.School of Marxism, Hunan Institute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Yueyang, Hunan 414006, China;

2.School of Marxism, Xiangtan University, Xiangtan, Hunan 411105, China)

**Abstract:** Common prosperity in the process of Chinese mode to modernization is both an essential requirement of socialism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and an important feature of Chinese mode to modernization. It is not a uniform egalitarianism, but a double affluence of material and spiritual lives. The promotion of common prosperity in the process of Chinese mode to modernization has confronted with realistic obstacles such as the need to raise overall level of people's affluence, the pronounced problem of unbalanced and insufficient development, the requirement to improve the system of distribution, and the lag in the development of common prosperity in spiritual life. Advancing common prosperity in the new era and on a new journey is a systematic project, which will be achieved through vigorously developing productive forces to realize high-quality economic development, through balancing the development between urban-rural areas and among

收稿日期:2023-12-26

基金项目:湖南省哲学社会科学青年项目(22YBQ073);湖南省教育厅青年项目(22B0689)

作者简介:何爱爱(1991—),女,讲师,博士,主要从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研究;

彭 斯(2001—),女,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为马克思主义中国化。

regions to narrow their development gap, through taking into account efficiency and equity to improve income distribution system, and through promoting cultural confidence and self-improvement to enrich the people's spiritual world.

**Key words:** common prosperity; Chinese mode to modernization; spiritual richness; socialism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治国之道,富民为始。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是中国式现代化的本质要求之一,并对扎实推进共同富裕作出一系列重要部署。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上,深刻剖析共同富裕的理论蕴涵、研判推进共同富裕实践面临的挑战,并提出实现共同富裕的有效路径,对全面理解中国共产党创造的中国式现代化新道路,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 一、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共同富裕的理论蕴涵

中国式现代化与共同富裕联系密切,二者辩证统一于我国高质量发展的实践进程,统一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分配制度的良性运行,统一于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厘清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共同富裕的理论蕴涵,有利于澄清相关的模糊认识,增强全体人民对共同富裕的政治认同和价值认同。

### (一)共同富裕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共同富裕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sup>[1](P22)</sup>从“本质要求”的高度对共同富裕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中的地位加以概括,更加彰显了中国共产党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实际上,邓小平早在南方谈话时就深刻指明了社会主义的本质,即“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力,消灭剥削,消除两极分化,最终达到共同富裕”<sup>[2](P373)</sup>。这一科学概括既包含社会主义社会的生产力问题,又包含生产关系问题。首先,它突出强调解放和发展生产力在社会主义社会发展中的重要地位,明确了社

会主义基本制度建立后还要通过改革进一步解放生产力。马克思主义认为,生产力是社会发展的最终决定力量。在共产主义高级阶段,工人劳动将被机器取代,生产力水平将极大地提高。其次,它突出强调从生产关系和发展目标角度来认识和把握社会主义本质。马克思、恩格斯指出,未来社会“生产将以所有的人富裕为目的”<sup>[3]</sup>。共同富裕是社会主义的根本原则,这一原则主要发挥两大积极作用:一是促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生产力发展得更好。允许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极大地激发了经济主体的主观能动性和创造性,推动生产力高效率、高质量发展。二是保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生产力的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发展生产力的目的不是为少数人谋利益,而是着力促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让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地惠及全体人民,这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的必然要求。

### (二)共同富裕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特征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中国式现代化是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现代化。”<sup>[1](P22)</sup>这个特征显著区别了中国式现代化与西方现代化。在马克思主义看来,两极分化是私有制的产物,特别是以资本与劳动对立为基础的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产物。由于利润的增长比工资的提高更为迅速,导致社会生产力越是发展,工人的贫困化和社会财富两极分化越是加深,这是西方现代化无法解决的顽症痼疾。中国式现代化则秉持以人民为中心的价值理念,摒弃了以资本为中心的发展逻辑,超越了贫富两极分化的“马太效应”。“新征程上共同富裕既是社会主义现代化的重要标志和现实基础,更是中国式现代化新道路的发展方向。”<sup>[4]</sup>一是追求共同富裕贯穿了中国式现代化道路形成和发展的历史进程。中

国式现代化源于中国共产党的伟大创造,在追求现代化的历史进程中实现共同富裕,体现着中国共产党人矢志不渝的初心使命。二是追求共同富裕绘就了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宏伟蓝图。中国共产党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上,把共同富裕作为重要奋斗目标,并且提出要坚持循序渐进分阶段推进共同富裕:到“十四五”末,全体人民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到2035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时,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到本世纪中叶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时,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基本实现。

### (三)共同富裕不是整齐划一的平均主义

共同富裕不是同时富裕、同等富裕,也不是同步富裕。“共同”并不等同于“同步”,虽然两者结果上都强调富裕的整体性,但“共同”并不排斥社会成员达到富裕状态的时间存在先后之分。在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扎实推进共同富裕,既要预防出现贫富两极分化,又要反对整齐划一的平均主义观念。如果强制靠平均主义分配社会财富,就会重回我们在改革开放前的普遍贫穷状态,严重挫伤劳动者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邓小平总结经验教训时曾指出,“搞平均主义,吃‘大锅饭’,人民生活永远改善不了,积极性永远调动不起来。”<sup>[2](P157)</sup>平均主义可能导致不劳动或少劳动的人占有劳动多的人的劳动成果,因此,从无偿占有他人劳动成果的角度来看,平均主义实质上也是一种剥削。从其发展趋势来看,平均主义共同富裕观也必然导致普遍贫穷、“共同贫穷”的状况。因此,共同富裕不同于平均主义,在促进人民整体生活水平跃升的同时也存在富裕程度的合理差别。在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承认富裕程度的合理差别,体现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以按劳分配为主、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的分配制度的基本要求,确保那些对社会贡献大的人能够获得相匹配的报酬,这样有利于发挥收入分配的激励作用,有利

于形成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基本经济制度相适应的竞争意识、自主意识、创新意识,有利于形成让一切劳动、知识、技术、管理和资本的活力竞相迸发的生动局面。

### (四)共同富裕是物质富裕与精神富裕的辩证统一

历史唯物主义从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的基本原理出发,强调物质生活富裕的基础性作用,同时又从生产关系、上层建筑的相对独立性出发,指出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之间并不一定是完全等同的。但总的来说,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的协调发展是最有利于人的全面发展的。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共同富裕是全体人民共同富裕,是人民群众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都富裕。”<sup>[5]</sup>马克思主义的共同富裕是与人的全面发展紧密关联的。人的全面发展包括物质生活和精神文化两个层面,共同富裕不仅是物质生活层面的共同富裕,也内在地包含精神文化层面的共同富裕。只有兼顾物质与精神的双重富裕,才能拥有富足而有意义的生活。物质富裕是精神富裕的基础,精神富裕是物质富裕的动力,二者相辅相成,缺一不可。在扎实推进共同富裕的过程中,要妥善处理“富口袋”和“富脑袋”的关系,既要“仓廩实衣食足”,实现物质生活水平的提高,也要“知礼节明荣辱”,实现精神文化生活的丰富。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物质富足、精神富有是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根本要求。”<sup>[1](P22)</sup>推动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协调发展,是党长期坚持的现代化建设目标。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推进共同富裕既强调物质富足,也强调精神富有,并最终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和社会的全面进步。

## 二、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共同富裕面临的挑战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握发展阶段的新变化,把逐步实现全

体人民共同富裕摆在更加重要的位置,打赢脱贫攻坚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为促进共同富裕创造了良好条件<sup>[6]</sup>,成功推进和拓展了中国式现代化,但新征程上扎实推进共同富裕依然面临一系列现实挑战。系统分析这些挑战,对探索共同富裕的实践路径具有指向意义。

### (一)人民总体富裕程度有待提升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的经济总量和居民可支配收入持续增长,这表明我国的经济实力、科技实力、国际影响力以及人民生活水平都得到了进一步提升。但我国生产力发展水平总体上不够发达,还远不能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要。一是人均国内生产总值的世界排名较低,人民生活水平有待提高。人均国内生产总值是用来衡量各国人民生活水平的基本指标。2022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约为18万亿美元,稳居世界第二,但人均国内生产总值约为1.27万美元,世界排名第65位。这表明我国人民的生活水平与发达国家相比还存在较大差距。二是中等收入群体规模较小,橄榄型收入分配格局尚未形成。随着经济的发展和脱贫攻坚战的全面胜利,我国中等收入群体的规模逐步扩大,目前已达到超过4亿人的规模。但由于我国人口基数庞大,这样的规模还不足以形成橄榄型社会结构,并且目前我国在扩大中等收入群体上还面临诸多挑战,如新冠疫情对经济发展的长远影响、人民对中等收入群体标准期待值的提升、阶层流动固化等,其中最应关注的是那些有望成为中等收入群体的脱贫人民,不仅要杜绝其规模性返贫,还应关注他们与发达地区的人民相比所形成的富裕程度的差距问题。

### (二)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仍然突出

新时代新征程我国面临的最主要问题是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发展不平衡不充分主要是指城乡、区域发展的不平衡不充分问题。虽然我国城市和农村整体上都在向前发展,但由

于历史条件和地理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农村的发展远远赶不上城市,城乡二元结构的弊端仍未彻底解决。由城乡发展不平衡不充分而引发的城乡居民收入差距不断增大及城乡居民在教育、医疗、基础设施等方面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将直接或间接影响农民农村共同富裕美好目标的实现。此外,我国区域发展存在明显差距,目前我国东中西部地区人均可支配收入存在明显差别,东部地区人均可支配收入最高,中部地区居中,西部地区最低。即使是同一地区内不同省份人均可支配收入也存在差别。面对区域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国家虽然制定了相关的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并出台了相应的激励政策,使区域间的发展差距有所缩小,但东中西部地区经济发展仍然存在较大差距,区域间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依然是实现共同富裕的现实阻碍。

### (三)收入分配制度体系仍需完善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逐步形成了包括初次分配、再分配和第三次分配协调配套的收入分配制度体系。但在实行过程中,该制度体系还存在一些不合理的地方,需要进一步完善和优化。在初次分配中,存在劳动力报酬占比较低的情况。我国采取的是以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的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收入分配制度,这种分配制度重视市场的决定性作用,强调多劳多得、少劳少得。但现阶段,人们单纯通过劳动所获得的收入与依靠资本、技术、管理等所获得的收入相比要少得多,劳动在初次分配中促进收入的作用较小。从再分配来看,税收的调节作用需进一步加强。再分配更加强调公平,是政府在初次分配的基础上通过税收等方式对人民的收入进行调节的过程,旨在缩小收入差距。但目前,税收发挥的收入调节作用有限。在我国现有的18个税种中,个人所得税、企业所得税等直接税是由纳税人直接负担的,不得转嫁。在征收该税种时,居民收入与所缴

税额是成正比增长的,收入越多,所缴税额越大。这就表明直接税对不同层级的居民收入具有巨大的调节作用。但其在税收结构中所占比重较低,这就直接抑制了税收的收入调节作用。在第三次分配中,我国尚未形成具有一定规模的慈善事业。我国的慈善事业起步较晚,现阶段发展还不成熟,面临着捐赠规模小、群众参与度低、慈善组织公信力不高以及相关法律法规不完善等现实难题,难以发挥对初次分配和再分配的补充作用。

#### (四)精神生活共同富裕发展滞缓

共同富裕是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的双重富裕。根据马斯洛需求层次理论,当人们的基本物质需求得到满足时,就会期待精神层面的满足。目前,我国在推动精神生活富裕的过程中还面临一系列问题。一是城乡之间和区域之间精神生活发展存在较大差距。在改革开放初期,我国为改变落后面貌,集中人力物力财力使城市和东部地区率先发展起来,而农村和中西部地区则发展相对缓慢。城乡之间和区域之间经济上的发展差距直接导致了其精神生活发展上的差距。二是我国的文化产业发展缓慢,无法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精神生活需要。一方面,虽然文化产业提供的文化产品和服务在种类和数量上繁多,但质量却不高。例如,我国影视行业的电影、电视剧等质量参差不齐,商业化程度很高,严重缺乏创新,还存在“泛娱乐化”倾向,这不仅对人民精神生活的改善无益,而且会危害人民的身心健康。另一方面,文化产业的服务群体及服务内容有待拓展。目前,文化产业提供的服务内容过于单一且涉及领域较少,尤其是为老年人、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提供的服务更少。三是部分群众精神生活匮乏,信仰缺失。受市场经济和不良社会风气的影响,部分群众的精神追求和价值观念趋于物化,过度追求物质享受,对金钱过分迷恋,存在信仰迷失、道德滑坡、素质低下等问题。

### 三、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共同富裕的实践路径

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推进共同富裕是一项系统工程,体现着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辩证统一。在新征程上推进共同富裕需要总体谋划,综合施策,既要做大做好共同富裕的“蛋糕”,也要切好分好共同富裕的“蛋糕”。

#### (一)大力发展生产力,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

中国仍然是世界上最大的发展中国家,这是我国最大的国情。“发展是党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是解决我国一切问题的基础和关键。”<sup>[7]</sup>高质量发展是把握经济发展规律和现实实践要求的必然结果,是促进共同富裕目标实现的实践机制<sup>[8]</sup>。新时代新征程要求高度重视发展的质量和效益问题,“在高质量发展中促进共同富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重要奋斗目标”<sup>[9]</sup>。

一是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要“坚持创新在我国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sup>[1](P35)</sup>。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是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引擎。面对来自国际社会的风险挑战以及自身艰巨而繁重的发展任务,要坚持以积极主动的创新意识、创新精神为先导,切实推进科技创新和制度创新,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源源不断的力量,为实现共同富裕提供关键支撑。“科技创新是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核心要素”<sup>[10]</sup>,能为制度创新提供坚实基础,而制度创新聚焦生产关系的调整,为科技创新保驾护航,两者相互促进。在科技创新方面,注重从科学技术与劳动者、劳动资料和劳动对象相结合的角度出发,实现其由“社会发展的一般精神产品”<sup>[11]</sup>向物质生产力的转变。具体而言,要着重培养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劳动者,重视保护知识产权,加大研究经费特别是基础研究经费的投入,不断突破关键技术。在制度

创新方面,要进一步完善科技体制,改革不合理的体制机制。建立系统的全国性重点研究基地并对各大研究机构进行明确定位,实现科研资源的最优配置。强化市场机制决定作用,促进科技创新与社会需求相适应,提高科研成果的转化率。

二是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在经济生产的供给端抓住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源头与矛盾的主要方面,由此通过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从源头上开拓实现共同富裕的道路”<sup>[12]</sup>。一要增强微观主体的活力。注重“增强”是取得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成效的关键。利用市场机制,发挥产权的有效激励和企业的优胜劣汰准则,激发企业的生机和活力。只有加强我国公有制经济的主体地位,才能为共同富裕的实现提供有利的制度保障。在我国现行经济整体布局中,需要进一步优化国有资本配置参与,在实力和质量上做大做强国有资本,使国有经济在国民经济中占主导地位,更加体现社会主义公有制的本质要求。利用市场优化资源配置的作用,深化国有企业改革,推动国有企业更好地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同时支持民营企业发展,“国民共进”,发挥企业和企业家主观能动性,培育世界一流企业。二要提升产业链水平。当前,我国劳动力和土地成本优势不如从前,必须引导我国国际产业链从低端供应向中高端提升。通过创新驱动发展,推动传统产业逐步升级,推动中国制造向中国创造转变、制造大国向制造强国转变,着力提升我国在全球产业链中的地位和水平。三要畅通国民经济循环。畅通国民经济循环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落脚点。只有社会生产、流通、分配、消费四大环节畅通,社会扩大再生产才有可能。建设现代化市场体系,推动我国经济高质量发展,需要处理好政府和市场的关系,进一步激发内需,挖掘国内市场潜力,为国民经济的平稳运行提供动力。

## (二)统筹城乡与区域,缩小地区发展差距

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促进共同富裕的理论精髓表征为在统筹协调中促进共同富裕<sup>[13]</sup>。随着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的凸显,党和国家及时调整战略布局,高度重视解决木桶短板问题,通过实施相关协调发展战略来缩小城乡差距、区域差距。

一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缩小城乡差距。城市和乡村并非此消彼长的对立关系。实现乡村振兴,需要借鉴城市的发展经验、借助城市的发展资源,同时乡村振兴也会给城市带来发展契机。因此,要畅通城乡之间的要素流动,加强新型城镇化建设,推进城乡融合发展。实现产业振兴是乡村振兴的物质基础。首先,要打造以市场为导向、重视发展具有地方特色的高质量产业,增加有效供给,减少资源浪费。其次,要打造科学高效的全产业链条,覆盖从生产到销售的每一个环节,加强信息技术的运用,畅通产品价值实现渠道,提高产品附加值,保障农民收入提高。人才振兴是乡村振兴的关键所在。一方面,要立足本土,重视人才培养和其劳动技能提高,并通过物质保障和人文关怀使人才留下来。另一方面,要重视人才引进,通过改善农村发展环境、建立相关保障和激励机制、完善城乡人才互通体系以及强化价值引领和情感培养,不断提高农村对人才的吸引力。文化振兴是乡村振兴的重要基石。重视传承和弘扬农耕文化,提高本土文化认同感和文化自豪感,创新文化表现形式,发展特色文化产业,促进文化传播和文化发展<sup>[14]</sup>。生态振兴是乡村振兴的内在要求。通过对环境保护知识的宣传、价值观的教育和爱护环境氛围的营造,让人们将生态环境保护意识内化于心并外化于行。通过加大环境保护的监督力度和完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群众和企业的行为。组织振兴是乡村振兴的根本保证。要坚持基层党组织的领导地位,严格贯彻落实党的三农政策。重视基层干部队伍建设

设,不断加强基层党组织的领导能力,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夯实党的执政根基。

二是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缩小区域差距。注重发挥各区域的比较优势,加强区域之间的分工与合作,实现优势互补。一方面,欠发达地区要加快经济发展,补齐区域协调发展的短板。政府要高度重视欠发达地区的发展问题,加大在教育、养老等民生方面的政策支持和资金投入,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持续改善民生。对于欠发达地区的发展,不能只重眼前利益而忽视长远利益,要尊重欠发达地区的发展规律,采取差别化发展模式,做大做强特色产业,注重可持续发展,有计划有步骤地推动欠发达地区的发展。另一方面,发达地区要不断增强自身优势,为实现区域协调发展提供动力源。在产业结构上,发达地区要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促进制造业转型升级、打造现代都市农业,实现产业结构协调发展。在创新发展上,发达地区要在环境、企业创新、人才教育及激励机制等方面持续发力,切实提高创新能力。发达地区要肩负起自身责任,切实发挥对欠发达地区的创新引领及辐射带动作用,扎实推进对口支援工作,推动欠发达地区富裕起来。

### (三)兼顾效率与公平,完善收入分配制度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分配制度是促进共同富裕的基础性制度<sup>[1](P46-47)</sup>。在持续做大做好“蛋糕”的同时更要注重合理分配“蛋糕”。针对分配制度存在的问题,需要构建共享型收入分配制度,逐步缩小收入差距。

一是完善初次分配制度,充分发挥初次分配的基础性作用。首先,要加快健全劳动、资本、土地、知识等生产要素由市场评价贡献、按贡献决定报酬的机制,让经济在各类要素的促进下持续迸发活力<sup>[15]</sup>。其次,要逐步提高劳动者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一方面,要根据经济发展状况不断提高最低工资标准,并根据不同行业采取不同的标准额度,加大对最低工

资标准实施状况的监督,以保障其落实。另一方面,要完善工资增长制度,根据个人贡献、所在岗位、企业收益等因素来决定劳动者工资的增长,保障劳动者的合法权益,鼓励劳动致富。最后,要规范收入分配秩序,消除分配上的不公平,建设公平有序的市场环境,严厉打击非法竞争行为,破除地方保护和行政性垄断。

二是加大税收调节力度,缩小收入分配差距。首先,要提高个人所得税、财产税等直接税在税收结构中的比重,强化其调节收入分配的作用。在个人所得税方面,要完善个人所得税混合征收制,明确应税项目。在确立费用扣除标准时,除了要参照纳税人的收入数额,还要综合纳税人的实际生活状况、物价水平等因素。在财产税方面,通过完善房产税和遗产税这两个税种,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有效调节过高收入,使收入分配更加公平合理。其次,要强化间接税中消费税的调节作用。进一步加大消费税在奢侈品以及高消费行为上的征收范围和征收力度,强化其调节过高收入的作用。完善消费税的征收环节,防止偷税漏税。最后,要优化纳税服务,加强税收征管。进一步推动税收征管的信息化、数字化进程,建立和完善个人财产登记制度,不断提高纳税服务水平,严厉打击偷税漏税等违法犯罪行为。

三是发展慈善事业,发挥第三次分配的补充作用。首先,要发挥政府在促进和规范慈善事业发展上的主导作用。政府要大力扶持民间慈善机构的发展,推动慈善事业繁荣发展。通过完善税收优惠激励机制及加大对热心公益组织和群众的褒奖力度,不断激发社会成员参与慈善事业的积极性。完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慈善组织的行为,建立相应监督机制,保证慈善组织始终沿着正确的方向发展。其次,要发挥慈善组织促进慈善事业发展的主体作用。慈善组织要根据前两次分配的现实发展状况和群众的公益需求来明确自身发展方向,建立科学系

统的运行机制,不断拓展发展领域,充分发挥应有的作用。同时,要自觉接受政府、行业协会和人民群众的监督,打造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慈善捐款的去向,提高慈善组织经费支出的透明度。

#### (四)推进文化自信自强,丰富人民精神世界

人无精神则不立,国无精神则不强。人民的精神世界日益丰富发展,中国式现代化才有底气、朝气和充沛的精神力量、民族气象。实现精神生活共同富裕,就是要通过创造良好的精神文化环境、提供优质的精神文化产品、深化公民道德建设、培育高素质社会公民来推动社会整体精神文明的进步。

一是立足供给主体,推动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从政府层面来看,在推动文化产业发展过程中,政府要扮演好服务者和监督者的角色。通过降低市场准入门槛、加快建设现代文化产业体系,不断激发文化市场主体活力,促进文化产业繁荣发展。通过深入实施文化数字化战略,提升文化服务能力,提高文化服务水平。通过完善相关法律法规,加强文化市场监管,动员群众监督,营造风清气正的市场环境氛围。从产业自身来看,文化产品和服务要以人民的生活为创作来源、以人民的需要为创作方向、以人民的好恶为检验标准。拓展和深化互联网技术与文化遗产、文化创新相结合的广度与深度,推动精神文化呈现方式和精神文化产品供给方式上的创新,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

二是注重价值引领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涵育人的精神世界。当前,社会结构多元化、经济利益多元化、生活方式多元化,带来思想理论、价值观念、性格旨趣的多元化,给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社会道德规范等带来挑战。聚焦人民精神世界的丰富与完善,要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指导地位的根本制度,立足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沃土,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以学校、

图书馆、博物馆等为场域,不断创新和丰富文化载体,提高全社会文明程度,提升人民群众的文化素养和精神品位,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提供更加强大的精神力量。

#### [参考文献]

- [1] 习近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M].北京:人民出版社,2022.
- [2] 邓小平.邓小平文选(第3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3.
- [3]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8卷)[M].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编译.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200.
- [4] 殷晓元,彭静.中国式现代化视域下共同富裕的科学内涵、历史演进和实践方略[J].湘潭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2(5):114-120.
- [5] 习近平.扎实推动共同富裕[J].求是,2021(20):4-8.
- [6] 黄承伟.在共同富裕进程中防止返贫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理论逻辑、实践挑战及理念创新[J].西北师大学报(社会科学版),2023(1):5-12.
- [7]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习近平关于社会主义经济建设论述摘编[M].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7:8.
- [8] 宋才发.共同富裕是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坚实基础[J].长沙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3(1):7-18.
- [9] 韩文龙.在中国式现代化新道路中实现共同富裕[J].思想理论教育导刊,2021(11):19-24.
- [10] 王晓晖,黄强.以发展新质生产力为重要着力点推进高质量发展[N].人民日报,2024-03-12.
- [11]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8卷)[M].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编译.北京:人民出版社,1985:41.
- [12] 鲁品越,姚黎明.“共富”难题与中国方案[J].江海学刊,2020(3):26-32.
- [13] 汪连杰,刘昌平.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促进共同富裕:理论逻辑、目标原则与路径选择[J].云南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3(2):25-32.
- [14] 王亚华.推进乡村振兴与建设农业强国[J].求索,2023(1):113-119.
- [15] 孙智君,范嘉旭,吴传清,等.习近平新时代共同富裕思想的理论创新和实践创新[J].金融经济学研究,2022(1):3-17.